

河北志盛塑研科技有限公司志盛新型包装材料生产项目

第二次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6年1月16日，河北志盛塑研科技有限公司根据《河北志盛塑研科技有限公司志盛新型包装材料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河北志盛塑研科技有限公司检测报告》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管理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组成验收组进行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经查验现场、审阅验收资料，经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河北志盛塑研科技有限公司位于河北省沧州市肃宁县尚村镇兴胜街西侧、时尚东路南侧，坐标为东经115°49'24.330"，北纬38°28'41.560"。企业东侧为河北利元辰电气有限公司，南侧为在建企业，西侧为河北尚烯智纺有限公司、北侧隔路为河北路腾宏锦新材料有限公司和河北卓远实业有限公司。距离企业最近的敏感点为东北侧350m处的骆家屯村。

企业投资20000万元建设“志盛新型包装材料生产项目”，项目主要建设办公楼、生产车间及其他配套附属设施；公用工程为供电、供热、供水、排水等；环保工程为废气处理措施、废水处理措施、降噪措施及固体废物处理措施等。项目设计生产能力为年产7000吨塑料软包装产品，其中食品级塑料软包装2500t/a、卫生用品用塑料软包装为4000t/a、垃圾袋500t/a。

2、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1年9月18日项目取得河北肃宁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备案（肃开管备〔2021〕42号）；2023年4月委托河北寰瀛环保技术有限公司编制了《志盛新型包装材料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并于2023年06月08日取得了肃宁县行政审批局批复（肃审书[2023]11号）。

由于施工进度安排以及市场客观需求影响，该项目分阶段进行建设，其中第一阶段主要建设内容为塑料软包装2600吨/年（其中食品级塑料软包装250吨/年，卫生用品用塑料软包装2350吨/年），已于2025年8月1日通过自主验收。

验收组：

吴甲

袁吃 王雨轩

本次验收内容为塑料软包装 3000 吨/年（其中食品级塑料软包装 500 吨/年，卫生用品用塑料软包装 2500 吨/年）。

该项目于 2023 年 6 月开工建设，2025 年 2 月工程竣工，2025 年 3 月 10 日申领了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并于 2025 年 7 月 29 日、2026 年 1 月 9 日进行了登记变更，登记编号为 91130926MA0GFTHA28001W，有效期至 2031 年 01 月 08 日。

3、投资情况

本次建设内容总投资 6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5 万元，占总投资的 0.83%，本阶段建成后全厂投资 76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505 万元，占总投资的 6.64%。

4、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内容为塑料软包装 3000 吨/年，其中食品级塑料软包装 500 吨/年，卫生用品用塑料软包装 2500 吨/年，其余工程另行验收。

二、工程变动情况

由于施工进度安排以及市场客观需求影响，该项目分阶段进行建设，本次阶段性验收主要建设内容为吹膜机、熔边机、制袋机、检品机、拌料机、电叉车等和辅助设备共计 13 台/套。本阶段建成后全厂主要产品为塑料软包装产品 3000 吨/年（其中食品塑料包装 500 吨/年，卫生用品用塑料软包装 2500 吨/年），其余工程另行验收。

废气治理措施排气筒高度发生变动，由 26m 降低至 22m，对照《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印刷工业》（HJ1066-2019）、《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橡胶和塑料制品工业》（HJ1122-2020），该排放口不是主要排放口。

对照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进行判定，项目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废气

废气收集：吹膜车间吹膜废气、制袋车间热切、制袋工序产生废气采用集气罩收集；复合车间熟化工序、危废暂存间产生废气采取整体密闭、负压集气系统收集；油墨调配工序采取封闭间负压集气系统收集；印刷工序封闭间无组织废气采取负压集气系统收集；印刷烘干废气设置减风增浓系统，采取负压集气系统收集；复合车间内设封闭间，复合工序位于封闭间内，复合工序废气采取封闭间负

验收组：

吴甲

袁进 冯田引 孟庆峰 王雨轩

压集气系统收集。

废气治理：吹膜车间吹膜废气、制袋车间热切及制袋工序废气、印刷车间油墨调配工序废气、印刷工序封闭间废气、复合车间熟化工序废气、危废暂存间废气经有效收集后进入沸石转轮吸附装置进行吸附处理后经 1 根 22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沸石转轮吸附装置设有脱附区，废气经解吸脱附后，通过解吸风机送入 RTO 装置处理，处理后废气经 1 根 22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印刷烘干废气、复合工序废气经有效收集后直接进入 RTO 装置处理，处理后废气经 1 根 22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

2、废水

本阶段验收内容无废水产生。

3、噪声

选取低噪声设备，并采取厂房隔声、基础减振等隔声降噪措施。

4、固体废物

（1）一般固废

生产过程中产生的边角料，操作失误产生的残次品和不合格品，经收集后外售。

PE 颗粒、色母粒废包装袋，经收集后外售。

生产过程产生的 BOPP 膜包装袋，经收集后外售。

水性油墨使用过程产生的废水性油墨包装桶，经妥善收集后妥善处理。

彩印机使用雕刻印版为金属制品，可重复使用。废旧印版在多次重复使用磨损后，经抹布擦洗干净去除油墨残留后，收集外售。

（2）危险废物

废溶剂型油墨包装桶、废聚氨酯胶黏剂包装桶、废聚氨酯无溶剂胶黏剂包装桶、废沸石、废擦拭布经妥善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有资质单位处置。

（3）生活垃圾

厂区职工产生的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理。

四、环保设施监测结果

河北轩毅环境监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1 日-2025 年 12 月 22 日对河北志盛塑研科技有限公司验收项目进行了现场采样，2025 年 12 月 21 日

验收组：

吴甲

袁乙 田丙 孟丁 王雨轩

-2025年12月24日对样品进行了检测，检测采样期间，各污染治理设施运行正常，符合检测条件要求。

1、废气监测结果

根据废气监测结果表明，生产车间/危废间废气经集气罩/管道收集后由沸石转轮+RTO装置处理后由1根22m高排气筒（DA001）排放，非甲烷总烃最高排放浓度为 $2.45\text{mg}/\text{m}^3$ ，满足《印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1616-2022）表1排放限值、《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表1有机化工行业和印刷工业标准和《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5非甲烷总烃特别排放限值及其修改单要求；非甲烷总烃最低去除效率为95.4%，满足《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表1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有机化工行业最低去除效率要求（最低去除效率：90%）；臭气浓度最高排放浓度为1122（无量纲），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2排放限值要求。

RTO装置天然气燃烧废气经1根22m高排气筒（DA001）排放，颗粒物、二氧化硫和氮氧化物最高排放浓度分别为 $24.7\text{mg}/\text{m}^3$ 、未检出和未检出，满足《印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1616-2022）表1、表2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要求、《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1640-2012）表1颗粒物排放限值、表2工业炉窑有害污染物排放限值，同时满足《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方案》三、重点任务（三）实施污染深度治理重点区域工业炉窑颗粒物、氮氧化物、二氧化硫排放限值要求（颗粒物 $\leq 30\text{mg}/\text{m}^3$ 、二氧化硫 $\leq 200\text{mg}/\text{m}^3$ 、氮氧化物 $\leq 200\text{mg}/\text{m}^3$ ）。

厂界无组织非甲烷总烃最高排放浓度为 $0.74\text{mg}/\text{m}^3$ ，满足《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表2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非甲烷总烃： $\leq 2.0\text{mg}/\text{m}^3$ ）；厂界臭气浓度 < 10 （无量纲），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二级新扩改建浓度限值（臭气浓度 ≤ 20 （无量纲））。

厂区内无组织非甲烷总烃浓度最高为 $1.35\text{mg}/\text{m}^3$ ，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表A.1厂区内VOCs无组织特别排放限值（厂区内监控点处非甲烷总烃1h平均浓度值： $\leq 6\text{mg}/\text{m}^3$ ，监控点处非甲烷总烃任意一次浓度值 $\leq 20\text{mg}/\text{m}^3$ ）。

2、噪声检测结果

验收组：

吴甲

袁山 王雨研 孙庆岭

厂界各点位昼间噪声值在54.5-59.1dB（A）之间、夜间噪声值在48.6-51.2dB（A）之间，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1中3类标准限值（昼间：65dB（A），夜间：55dB（A））；东、南厂界紧邻其他企业，不具备噪声监测条件。

3、固废

本项目一般固废均收集后外售进行综合利用；厂区内设置危废间，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4、总量控制要求

根据项目环评结论和排污许可证可知，本项目各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为COD：0t/a、NH₃-N：0t/a、总氮 0t/a、总磷 0t/a、颗粒物：0.00894t/a、SO₂：0.0015t/a、NO_x：0.05915t/a、非甲烷总烃：18t/a。

根据监测结果核算，验收项目各污染物实际排放总量为：COD：0t/a，NH₃-N：0t/a、总氮：0t/a、总磷0t/a、SO₂：0t/a、NO_x：0t/a、颗粒物：0.00526t/a、非甲烷总烃：0.7416t/a，满足总量控制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废气、厂界噪声排放达标，固废得到合理处置，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六、验收结论

项目执行了环保“三同时”制度，根据现场检查，工程建设地点、工艺及污染物防治措施与环评阶段对比没有重大变动；外排污染物检测结果达标；环保设施运行正常；项目监测报告及验收监测报告基本满足要求，不存在重大质量缺陷，验收组认为该项目可以通过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二〇二六年一月十六日

验收组：

吴甲

袁兴 王雨轩

河北志盛塑研科技有限公司志盛新型包装材料生产项目

第二次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名单

2026年1月16日

验收组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电话	签字
组长	吴甲	河北志盛塑研科技有限公司	总经理	13832239491	吴甲
成员	邓福利	河北金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高工	13930798439	邓福利
	孟庆岭	河北圣鸿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高工	15233076273	孟庆岭
	袁永先	河北润宏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高工	13930798083	袁永先
	王雨轩	河北轩毅环境监测技术有限公司	监测人员	15230776611	王雨轩